

会议决定”的原则，增强了班子成员的大局意识和整体观念；坚持民主生活会制度，引导党组成员自觉做到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明确领导班子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工，加强作风建设。

民政工作

【概况】 炉霍县民政局内设 8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计财股）、社会组织管理股、社会组织管理股、社会救助股、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股、区划地名股、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股、儿童福利股。下属事业单位机构数 2 个，下设县中心敬老院、县救助管理站，全局现有干部职工 25 人，其中公务员 6 人；行政工勤 2 人；事业干部 6 人，公益性岗位 6 人，单位自聘临时工 5 人。

【城乡低保工作】 2019 年，城乡低保实施差额补助 1238 户 3602 人，截至 10 月底，发放 710.6 万元；城市低保共计 63 户 76 人，截至年末共发放 15.91 万元。整治低保错报漏报、人情保、关系保等侵害群众利益的微腐败问题，完成低保专项整治，做到了城乡低保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公开公平。

【脱贫攻坚工作】 组织实施低保兜底一批识别工作。将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的低保户纳入低保范畴，2019 年兜底 1893 人，按时发放资金。加大临时生活困难救助，从根本上改善了建档立卡贫困户、吃、穿、医疗问题。

【特困人员供养工作】 兑现特困人员生活补助，全县有特困人员 911 人，（其中城市特困 111 人，农村特困 800 人）按照城市集中供养 600 元每人每月，分散供养 500 元；农村集中供养 500 元每人

每月，农村分散供养 400 元的标准按季度切实发放。截至 10 月底，发放供养金 240.54 万元。

【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 全县有困难残疾人 167 人，生活补贴为 960 元 / 人 / 年，截至 10 月底发放生活补贴 14.14 万元。全县有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698 人，补助标准为一级 80 元 / 人 / 月，二级 50 元 / 人 / 月。截至 10 月底，发放护理补贴 38.1 万元。

【救助工作】 给予因火灾、交通事故及重特大疾病等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临时性生活救助，加强贫困精神病救助，送五位精神病患者到当地医院医治。截至 10 月底，累计支出救助资金 10.61 万元。对符合救助条件的火灾户，每户给予 5000 元的一次性生活救助，保障火灾户基本生活，不因突发火灾而返贫。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根据《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精神，按照自愿受助、无偿受助的原则，结合炉霍县实际，依法实施救助工作，截至 10 月，救助支出 1.06 万元

【婚姻登记管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和婚姻登记条例》，依法办理结婚登记 168 对，离婚 62 对，补领结婚登记 56 对。按照上级民政部门要求未再收取婚姻登记工本费。

【社会组织管理】 结合“培育发展与监督管理并重”的工作方针，要求将党的建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思想纳入组织章程中，强化党对社会组织的引领作用，对 17 个社会组织进行督导检查。成都市锦江区民政局及相关单位、社会组织对炉霍县社会组织管理方面多次组织培训，并提供智力支持。

【地名区划工作】 完成相关资料收集汇总，上报上罗乡撤乡建镇工作规划；炉霍县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已通过国家级正式验收，进入成果转化利用阶段；县民政局起草上报《炉霍县地名成果转化利用方案》已通过县委常委会审议，同意制作全新行政区划图；炉霍县城乡地域门牌撤换工作已完成招标投标程序，正在组织实施。

【殡葬服务管理】 炉霍县殡仪馆于2015年11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建成以来惠及炉霍及周边县，运行由寿灵寺管委会具体负责，县民政局进行业务指导，根据对殡葬服务管理整治的要求，加强了对殡仪馆的管理。推进炉霍县殡葬改革，推出惠民殡葬补贴项目，按每具1127元的补贴标准，引导居民选择火化，改变藏族聚居区丧葬习俗，实现环保、绿色、生态殡葬，促进当地殡葬事业科学发展。

【基层政权建设】 在县委组织部统一领导下，对全县村（社区）支部书记和主任进行全覆盖培训。召开村务公开、村（居）民公约业务培训会，对规范村（居）务公开和修订、完善《村（居）规民约》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并积极推进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开展农村社区建设示范创建活动。规范村务监督工作，加强基层政权民主监督工作。

【养老服务工作】 规范各项规章制度，加大对管护人员业务培训。及时为入住敬老院老人建立健康档案，同时为县中心敬老院护理人员及厨房工作人员办理健康证；与消防部门衔接，加强对各敬老院消防设施使用、防火防灾等知识进行培训，开展应急处置能力的演练，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做好入住老人的衣、食、医、护理等正常工作，营造良好的敬老爱老氛围。

按照每人每年不低于300元的标准，与电信炉霍分公司合作签订协议，为全县1151名80岁以上高龄老人和困难家庭失能老人、独居老人以“孝

行通”方式提供居家养老服务；让老年人逐步实现足不出户就可以享受多样化、多层次的居家养老服务。

为上罗科马乡敬老院12名特困人员实施营养餐计划，按每人每天10元标准进行补贴，保证敬老院特困人员每人每天一个鸡蛋、一杯牛奶、两个面包。

【慈善工作】 积极探索慈善援助新形式，以“慈善一日捐”活动为载体，大力开展慈善帮扶活动。

【孤儿保障工作】 根据民政部办公室开展孤弃儿童养育情况大排查的通知，炉霍县组织力量对全县孤儿进行检查，重点对孤儿的身份识别、生活费发放、监护管理、身心健康、生活及就学就医等情况进行排查，及时发放生活补助。

【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工作】 县民政局重视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的救助工作，在发挥民政系统自身作用的同时，争取县委宣传部、县关工委、团县委、妇联、县总工会等部门的配合和帮助，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形式多样的救助机制，全力推动全县困境儿童的救助工作，目前排查出炉霍县困境儿童93名。加强困境儿童社会救助保护工作，成都市锦江区推出炉霍县困境儿童专项救助项目，通过多方面的救助，保障困境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困境儿童健康成长。

【收养登记工作】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加大对收养登记程序的宣传力度和公民私自收养子女的纠正力度，对相关情况逐一调查取证，保障登记合格率100%。

【其他项目开展】 将炉霍县上罗乡敬老院、炉霍县宗塔乡敬老院、炉霍县下罗乡敬老院、炉霍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炉霍县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炉霍

县殡仪馆二期等六个建设项目列入 2020 年度社会服务兜底工程。

【安全生产】 2019 年，县民政局就管辖范围内的敬老院与救灾物资储备中心进行多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做到常检查、常整改的工作机制，确保敬老院的安全。

卫生健康

【概况】 炉霍县卫生健康局内设八大股室，全县共有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机构 177 个，其中，二级甲等县级医院 2 个，二级甲等妇幼机构 1 个，疾二级乙等控机构 1 个，监督执法机构 1 个，中心血库 1 个，乡镇卫生院 18 个，村卫生室 153 个。全县共有编制床位 400 张，实际开放床位 180 张，每千人病床数 3.7 张；全县卫健系统人员编制 335 名，实有专业技术人员 311 名，其中高级 12 名，中级 42 名，初级及以下 257 名，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 6.3 人，卫生技术人员人均服务面积 22.6 平方公里。

【医疗救助扶持】 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十免四补助”医疗扶持政策，2019 年，通过卫生扶贫救助基金共计救助患者 1075 人，报销 265.08 万元（县域内救助 699 人，救助资金 18.54 万元；县域外救助 376 人，救助资金 246.54 万元），实现贫困患者县域内及依规转诊县外住院、慢性病门诊治疗医疗费用个人支付占比均控制在 5% 以内。

【公共卫生保障】 重点对 0 至 6 岁儿童、65 岁以上老年人、35 岁以上原发性高血压患者等 7 类重点人群实施了精准健康教育、健康管理等工作。按照“对象全覆盖、服务个性化、就医便利化”的要

求，由 18 个乡镇卫生院医生通过包村联系的方式，进村入户向签约家庭宣传便民惠民政策，区域化推进签约服务，完成规范签约 3.56 万人，建档立卡贫困户签约率 100%。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全县 4 家县级医疗卫生单位、18 所乡镇卫生院全面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完成 88 个贫困村卫生室建设，配备完善基本医疗设施设备及合格村医。完成新建藏医院医技大楼和妇计中心住院大楼竣工验收，信息化建设基本完成。县人民医院、藏医院、妇计中心巩固“二甲”成果，借助对口帮扶加快专科及核心医疗能力建设，县疾控中心成功创建“二级乙等”疾控机构。

【卫生人才培植】 选派 4 名县级骨干到省内对口支援医院进修学习，3 名在职医务人员专升本脱产学习，2 名医务人员赴广东挂职学习，1 名藏医骨干赴西藏进修学习。加快实施卫生健康明白人培养，共培训 25 名藏医明白人；实施 35 名疾控人员综合业务培训；选派 6 名业务骨干赴成都市参加 2019 年深度贫困县合格村医师资培训。30 名省内医疗卫生管理和技术骨干到炉霍县开展一对一、一对多帮扶指导；派出 12 名医务人员到甘孜卫校参加执业资格考前培训；派出 19 人参加全科医师转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积极派员赴省州参加各类培训 20 余期 180 余人次；实施基层藏医药理论知识与技能培训三期，共培训 200 人次。谭晓琴先后荣获全国医德标兵、白求恩奖章、全国“五四青年”奖章、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最美医生”等荣誉称号，所吉、罗拉错两位同志获得全省第三批基层卫生优秀人才奖励，李小琴同志荣获四川省基层卫生拔尖人才荣誉称号，拉旺邓登等 4 名医务人员荣获“百千万康巴英才工程”优秀中端人才，俞秀丽等 51 名医务人员荣获“百千万康巴英才工程”优秀基层基础人才，全县卫健系统干部职工能力素质得到较大提升。